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沧职院字[2020]7号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 网上教学检查听课制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和《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等文件精神，保障疫情期间线上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提高教师线上教学能力，特制定本制度。

一、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所有线上教学课程。

二、检查听课对象
（一）线上教学教师
（二）线上教学课程

三、检查听课内容
（一）线上教学准备情况
（二）线上教学过程
（三）线上教学效果

四、检查听课方式
（一）线上听课
（二）线下听课

五、检查听课结果
（一）线上听课
（二）线下听课

六、检查听课考核
（一）线上听课
（二）线下听课

七、附则
（一）解释权
（二）生效日期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
教学态度	备课认真充分，内容熟悉。	20	
教学资源	数字资源符合教学需要，内容充		
内容	实，有效利用在线资源，针对性强。	20	
教学过程	教学目标明确，条理清晰，重点突出，教学过程流畅，教学设计合理，能体现线上教学的优势和特点。	20	
课堂管理	有效实施考勤，在线教学互动安排合理，学生参与度较好，课堂氛围活跃。	20	
总体教学效果	能有效运用线上教学资源，教学感染力强，体验感好，学生学习反馈积极，学习成效好。	20	
合计		100	

三、在线听课人员及要求

1. 听课人员：一是学院层面，院领导、教务处处长、副处

长、系部主任、副主任、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教学秘书，

负责安排本系听课任务，确保全面覆盖。听课时侧重了解教师

课前备课情况、在线教学工具选择、互动方式的运用、在线教

学进度、学生学习效果等，对本系部在线教学成效做出评价和

分场，发现好的做法和经验及时总结。

2. 听课频次。院领导每周不少于 1 门次，各系部领导干部每周不少于 2 门次，各教研室（实训室）负责人每周不少于 3 门次。其他任课教师（含兼职）不做具体次数要求，鼓励教师加强相互间的交流、研讨，互相听课互相促进。

四、网上教学检查听课时对任课教师的具体监测点

1. 查看教师是否认真准备。课前是否已准备好网络教学所需要的教学内容 Word 文档、PPT、用于补充教学的视频资料。

工作。

五、听课数据汇总与通报

1. 定期开展问卷调查。每四周开展一次在线学生问卷调查，适时调整问卷题目，及时了解学生学习状态及教学改进效果。

2. 数据汇总与通报。以四周为单位，教务处定期对学生问卷、在线听课记录、过程材料、后台数据等信息进行汇总，对全院在线教学运行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形成阶段性在线教学运行报告，并在全院进行通报。

3. 持续改进。学院组织教学工作委员会对在线教学中出现的新问题进行研讨，提出解决措施，对好的做法和经验进行总结、推广，有序高效推进在线教学。

六、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院督导组对线上教学质量评价时依照本制度开展工作，本制度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3月15日